

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中重補修選課 注意事項

107.09.17

一、本次重補修開課程如選課表所列，請同學在欲選課程後打勾，**選課表及繳費單可提早至教務處領取。**

二、上課自 107 年 10 月 20 日(星期六)開始，各課程開課日期請見選課表。
三、選課表中『上課節次』指上課時間。如『1234』代表早上第 1 節到第 4 節；『5678』代表下午第 1 節到第 4 節，各節次時間與平時上課時間相同。

四、同學選課務必注意下列幾點：

- 1、所選課程**不得衝堂**。
- 2、確實知道自己應該要修哪些課程名稱，並請注意『Ⅰ；Ⅱ…』別。
- 3、已及格的課程，勿重複選課，**請看教務處所發給個人「歷年不及格科目通知單」**。
- 4、**不同學程，同科目名稱學分數相同或同科目名稱學分數可以多抵少，但不可以少抵多**，如三學分可修四學分的課(且按開課學分繳費四學分)，四學分不可修三學分的課。
- 5、學生重修以教授該科目之學年課程為原則，其成績依「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」與「本校高中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」之相關規定處理(僅單一學期不及格者，可選擇單一學期課程重修)。

五、繳費註冊：

- 1、填妥選課表、繳費單（繳費當天一併繳交）。
- 2、備齊下列物品：**(1)選課表、繳費單、歷年不及格科目通知單(審核用)**
(2)學分費每一學分 240 元，請自備零錢。

3、繳費時間：107 年 09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：2:00-3：30

4、繳費地點：**教務處前走廊**

六、特別說明：

- 1、同學務必於申請期間辦理繳費申請，逾期後非特殊原因外不再接受繳費申請，請同學遵守並注意繳費期限。**逾期未繳者請於 10 月 3 日(星期三)前**，至教務處審核→總務處補繳費用。
- 2、如安排的時段有衝堂，請同學擇一選課並耐心等候下一期。
- 3、上課教室、教師等相關訊息，106 年 10 月 12 日(五)前會公告於各班、學校網頁、教務處公佈欄。



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中【第 1 期】重補修預定開課一覽表

編號	課 程	學分數	學分費	上課星期	上課節次	備註欄
101	一上國文Ⅰ (體育班)	4	960	六	1234	
102	二上國文Ⅲ (體育班)	4	960	六	1234	
103	一上國文Ⅰ (職科)	3	720	六	1234	
104	二上國文Ⅲ (職科)	3	720	六	1234	
105	一上英文Ⅰ (體育班)	4	960	日	1234	
106	二上英文Ⅲ (體育班)	4	960	日	1234	
107	一上英文Ⅰ (職科)	2	480	六	1234	
108	二上英文Ⅲ (職科)	2	480	六	1234	
109	一上數學Ⅰ (工科)	4	960	日	1234	土建、資電
110	一上數學Ⅰ (商科)	3	720	日	1234	室、美廣、料、會
111	一上一下基礎物理 (職科)	2	480	日	5678	
112	一上基礎生物Ⅰ (職科)	1	240	六	56	
113	一上基礎生物Ⅱ (職科)	1	240	六	78	

※報名繳費日期 107 年 9 月 26 日(三) 下午 2:00~3:30 地點：教務處前走廊

※上課日期 自 107 年 10 月 20 日(六)開始至上完所有課程止。

※上課教室、教師等訊息 107 年 10 月 12 日(五)前公告於各班、學校網頁、教務處公佈欄。

※請同學注意

本期開過的課程[例如：一上數學、基礎物理、生物]於第 1 期已開過，非必要將不會再開課，以上皆為必修課，請同學務必積極修課以免延誤畢業時程。

- 轉學生*尚未修過課程，請務必積極修課以免延誤畢業時程。

重補修開課原則

- (1)開課對象：本校二、三年級學生
- (2)開課課程：第 1 期(第一學期期中星期六、日) 開上學期課程
第 2 期(第二學期期中星期六、日) 開下學期課程
第 3 期(暑假七月份) 開各科專業課程

參加重修同學請留意，如遇特殊原因異動以 10/12 公告開課訊息為準。